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函

地址：115021 臺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一段130巷
109號

聯絡人：潘姿吟

聯絡電話：(02)2787-7327

傳真：(02)2653-1062

電子郵件：dianapan@fda.gov.tw

10350



台北市大同區南京西路288號4樓之10

受文者：台灣食品發展協會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6日

發文字號：FDA食字第11413010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4年水產品輸入業者教育訓練講義 請至附件下載區(<https://odsdw.fda.gov.tw>)以文
號：1141301040及認證碼：5F9BF7AE36下載附件檔案

主旨：有關本署規劃訂定「輸入水生動物類產品應檢附官方證明文件(草案)」一事，倘有相關建議，請於114年5月31日前提供本署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署前於111年7月4日預告訂定「水生動物類產品之進口規定(草案)」，經參酌輸出國官方及國內產業之意見，預計調整草案內容，並修改草案名稱為「輸入水生動物類產品應檢附官方證明文件(草案)」。
- 二、倘就草案內容有相關建議，請貴會於114年5月31日前提供，俾利本署錄案評估。
- 三、檢送本署「114年度水產品輸入業者教育訓練」講義(如附件)，其涵蓋輸入水產品管理實務與法規、業者自主管理及

矯正回收措施，與旨揭草案內容之說明，可供貴會周知輸入
水產品業者了解相關資訊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中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東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宜蘭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花蓮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南投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屏東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苗栗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雲林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嘉義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嘉義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彰化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報關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中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宜蘭縣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花蓮縣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報驗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、中華食品安全推廣協會、台灣水產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省商業會、台灣食品技師協會、台灣食品保護協會、台灣食品科學技術學會、台灣食品產業發展協會、台灣食品發展協會、台灣區冷凍食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優良食品發展協會、台灣罐頭食品工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中華食品安全管制系統發展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國際生命科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連鎖加盟促進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農畜水產品行銷發展協會、財團法人台灣食品產業策進會、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、台中市美國商會、台北市美國商會、台北市日本工商會、台北市英僑商務協會、台北市瑞典商會、台北市澳洲紐西蘭商會、台灣以色列商業文化促進會、台灣加拿大商會、法國工商會、馬來西亞商業及工業協會、高雄市美國商會、臺北市香港商業協會、德國工商總會駐台商會、歐洲在台商務協會

副本：

署長姜至剛